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奥智能”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1、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与西安中研佰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研佰奥”）、苏州盛荣佰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荣佰奥”）产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超过 2,300 万元。

2、关联方刘团林先生、张曙光先生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本次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史风华女士，系刘团林先生配偶，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研佰奥	设备及零组件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200	0	200
	盛荣佰奥	设备及零组件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500	0	930.70
	小计			1700	0	1130.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研佰奥	技术服务等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600	0	0
	小计			600	0	0
	合计			2300	0	1130.7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西安中研佰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00	300	0.68%	33.33%	-
	苏州盛	销售产	930.70	1500	3.19%	37.95%	-

	荣佰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品					
	合计		1130.7	1800	3.87%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订单情况。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适时适当调整，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西安中研佰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西安中研佰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2、住所地：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66 号甲五号楼二层 216
- 3、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4、法定代表人：胡鹏飞
- 5、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 6、经营范围：智能系统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的设计、安装；智能装置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计算机硬件及耗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研佰奥的总资产 67.51 万元、净资产-26.5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92.49 万元、净利润-35.68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持有中研佰奥 40%的股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7.2.3 规定第（五）项的情形，中研佰奥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 9、履约能力分析：中研佰奥依法存续经营，日常关联交易中具备正常履约

能力。

（二）苏州盛荣佰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苏州盛荣佰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住所地：昆山市花桥镇双华路 16 号 2 幢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陈伟君

5、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8 万元

6、经营范围：机器人及其系统集成；智能装备及其核心部件的设计、组装、销售；自动化设备的安装、调试、租赁；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财务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盛荣佰奥的总资产 577.38 万元、净资产 109.2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810.44 万元、净利润-44.64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持有盛荣佰奥 30%的股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7.2.3 规定第（五）项的情形，盛荣佰奥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9、履约能力分析：盛荣佰奥依法存续经营，日常交易中具备正常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自动化设备、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等。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系参考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不时发生，申请获得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在上述预计的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签订有关协议/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前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而产生，并将遵循平等互利及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前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同类业务中占比较小，没有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尚待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尚待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的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如意

林剑云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